

证券代码：870976

证券简称：视声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”）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2022 年 1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《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议案，本议案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22 年 3 月 17 日，公司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对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2]610 号）。确认公司发行股票 420 万股，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.36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1.2 万元。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》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《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22]第

ZC10225 号)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（元）	募集资金余额 （元）
中国银行广州国际金融中心支行	740675562971	22,512,000.00	2,015,444.11

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根据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，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，保证专款专用。公司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均严格按照该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，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。

## 三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单位：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22,512,000.00
加：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	16,353.11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2,528,353.11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	20,512,909.00
其中：1、补充流动资金（支付供应商货款）	10,512,000.00

2、偿还银行贷款/借款	10,000,000.00
3、汇款手续等	909.00
四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	2,015,444.11

#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;公司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#### 六、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

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,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、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,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、决策程序、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,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广州视声智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4日